

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六条第二款规定，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关于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（董事会临时会议）的通知于2016年7月19日以电话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，会议于2016年7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邱磊先生主持，本次应出席会议的董事为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管理制度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本次董事会以现场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- 1、《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广州汇元利业网络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为了推进公司“汇支付、慧金融、惠生活”的战略落地，公司拟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广州汇元利业网络小额贷款有限公司

（以下简称“汇元利业”）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,000,000 元，经营范围为：小额贷款业务（具体经营项目以金融管理部门核发批文为准）。汇元利业的设立需经当地各级金融管理部门审批，具体设立信息需以审批结果及工商登记为准。

汇元利业将基于公司具备的数字营销平台、线下渠道优势及支付数据积累，结合领先的技术研发能力、丰富的互联网运营经验和专业团队的信贷技术，打破对存量客户的单一服务，走向深度合作，并拓展更多行业客户。通过提供量身定制“助融、助贷”的解决方案，为中小微企业解决融资难的问题，实现公司以支付为基础、征信及大数据为底层架构的普惠金融生态圈。

有关该事项的详细内容见 2016 年 7 月 21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对外投资（设立控股子公司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6-052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 5 票；反对票数 0 票；弃权票数 0 票。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该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《关于在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公司定于 2016 年 8 月 1 日上午 10:00 时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第四十九条第二款规定，公司股东尹航先生（系单独持有公司 3%以上股份的股东）于 2016 年 7 月 19 日提出将上述《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广州汇元利业网

络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议案》作为临时提案提请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有关该事项的详细内容见 2016 年 7 月 21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6-053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 5 票；反对票数 0 票；弃权票数 0 票。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7 月 21 日